

切 結 書

本人依獎勵造林實施要點規定申請 年度
☒平地景觀、☐全民、☐廢園造林（造林地點：座落
 鄉（鎮市） 段 小段 號地、
面積 （公頃），並領取造林獎勵金，同意接受
林業主管機關之善加管理經營造林木、竹，使之長大
成林，不任其荒廢或擅自拔除毀損，如有違背，願加
計利息賠償已領取之獎勵金。

此 致

臺東縣政府

具切結人 姓 名 簽章：
 住 址：
 身分證字號：
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